

商品经济的新领域

京郊庭院开发与利用

院农村经济研究所主编

北京市农业管理干部学院

主 编 赵书敏

副主编 李季圣

编 委 杜一驛 王宗慧 张世葵 张广芝

编 辑 张世葵

序

庭院，过去主要是人们生息的场所，或辅之以种养等活动。随着时间的推移，商品经济的发展，现在它已被开发利用为生活与生产的重要基地了。世界上不同国家，不同国家的不同地区，甚至同一地区的不同空间，对它的开发利用极不相同，但总的趋势是：它的作用、地位愈来愈重要，它的内容愈来愈丰富。如经济发达的德国，他们并不把庭院作为副食品生产的基地，而是作为美化生活的小区环境。从城市到乡村，各家各户的庭院，多以奇花异草、攀藤植物、观赏乔灌美化绿化起来，组合成一个别致的花园；也有的种（花）养（鸟）结合，杂以秋千或跳板，组合成为鸟语花香、儿童嬉戏的乐园。我国人多地少，经济不够发达，虽与经济发达国家不同，但对庭院的开发利用，更具有重要性与迫切性。

当前，就全国范围来说，庭院这一空间的开发利用还很不够，庭院经济的发展还很

不平衡，有的仍然是住房加天井，有的增加了种养加贸文教卫等经济文化活动内容，有的地方庭院经济已成为农村经济发展的一大支柱。不平衡的主要原因是干部群众对它认识不足，对它的作用评价过低，低估了它在人们的生活与生产，精神生活与物质生活中的价值。特别是我国一些经济发达地区的一些地方，认为经济发展一靠乡镇企业，二靠第三产业，区区庭院不能解决什么问题；没有认识到庭院经济发展在经济效益、社会效益与生态效益上的巨大作用。河北、安徽、湖北、江苏等地许多地方与上述地方相反，深深地认识到庭院经济的巨大作用，又经常地把它与乡镇企业、大农业生产同等看待，一齐安排，如采取发动妇女、制订优惠政策、深入宣传、强化社会服务等有力措施，把庭院经济发展了起来，不仅取得巨大的社会效益，即解决了两个剩余（剩余劳动力与剩余劳动时间）；又获取了与从事农业相同的经济收入；还美化优化了生活环境，取得了生态效益；显示了庭院经济巨大的生命

力。

北京，中国11亿人民的首都，世界著名的大都市，一朵现代城市之花。我认为要把它打扮得更美，不仅在城区日新月异地兴建高楼大厦，新设通讯、交通网络，还应积极而迅速地在郊区发展庭院经济，繁荣农村经济，使北京——亿万人的首都，每座村庄都绿荫覆盖，繁花似锦，每座村庄的劳动者的精神与物质文明都居于国内前列。这样，北京这朵世界现代城市之花，才能由其124.5万座庭院苍翠碧绿的枝叶所衬托，变得更加绚丽，光彩夺目。

为使北京庭院经济发展更迅速，北京市农业管理干部学院农村经济研究所编的《商品经济的新领域——京郊庭院开发与利用》一书，主要汇集了有关庭院经济研究的论文；介绍了京郊各区、县庭院开发的典型；摘引了适于京郊庭院开发的新技术、新信息以及收进了一些外省、市、区的庭院经济发展的实例。这本书可以说从理论到实际，从发展战略到适用技术，从京郊自己的典型到

京外省市区的实例等各方面，无不为京郊庭院经济向何处发展和怎样合理利用庭院提供了借鉴。该书内容翔实，结构合理，文字通俗易懂，对京郊庭院经济深度开发具有重要的参考、使用和指导价值。

张仲威

1992年11月22日

（张仲威同志系北京农业大学农经学院教授）

目 录

序	张仲威
庭院经济 大有可为	郭书田 (1)
庭院经济与农业现代化	李季圣 (3)
加强社会化服务 促进庭院经济发展	杜一馨 (14)
试论庭院经济的前景	王宗慧 (23)
京郊庭院经济的调查与思考	李季圣 (29)
朝阳区农林局关于庭院经济乡试点情况和 今后加速推广的意见	朝阳区农办 (44)
葫芦堡乡农户庭院经济稳步发展	房山区委农工部 (49)
依靠市场建基地 面向市场要效益 ——怀柔县范各庄乡发展庭院经济情况调查	庭院经济研究课题组供稿 (52)
动员帮助农村妇女 发展庭院经济大有作为	密云县妇联 (54)
巧用庭院三分地 四年创收四万元	高玉英 张文伶 (61)
发展庭院经济是农民致富的一条好途径	王 宏 (63)

发展庭院经济是山区脱贫致富的一条有效途径

姚富清 张立红 王景明 (67)

延庆县发展庭院经济的现状调查与分析

延庆县委政研室 (73)

实用技术

张广芝选编 (83)

我国农村庭院经济发展概况

王宗慧整理 (120)

庭院经济 大有可为

郭书田

中国农民的庭院经济是有历史传统的，也是久盛不衰的。在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中，庭院经济也就是家庭经济，是农村经济的主体。随着自然经济的解体 and 商品经济的发展，庭院经济仍然是农村经济的组成部分，而且是无法取代的。土地改革以后，从初级社到高级社直到人民公社，以自留地为主要特征的庭院经济始终是农民生活资料的一项重要来源。人民公社时期，在“左”的政策影响下，庭院经济曾几次被当作资本主义尾巴予以取缔，但都无济于事，与当时的“集体经济”相比，具有很顽强的生命力。改革开放以来，农村实行了以家庭联产承包为主的责任制，庭院经济又以更为丰富多采的内容（即农林牧副渔综合经营）展现在农村，显示了新的生机。

庭院经济，仅种植业一项，若以每户平均三分地计算，全国则有6000多万亩，相当于一个中等省的面积；而且这部分农业又是精耕细作的农业，农民的劳动与物质投入都比较多，产量是很高的，是为社会创造财富的重要阵地。

庭院经济是以手工劳动操作为主，能够利用农民家庭剩余劳动力和剩余劳动时间。据调查，每户农民家庭，大体有一个劳动力要用于庭院经济；据此，全国的庭院经济可消化吸收2亿多个农村劳动力，是解决农村剩余劳动力问题的一个重要途径，具有重大的社会效益。

庭院经济由于高度集约化经营，经济效益良好，是农民增加收入的一个重要来源，也是实现小康目标的一项重要措施。我曾经在湖北老河口市郊区一个村子看到，每户农民实现了“五个二”，即一户2分菜地，20株果树，2头猪，20只鸡，2000元的收入。村支部书记的妻子又多养了一头良种母猪，一年可出售20多头小猪，收入更为可观。

庭院经济具有生态农业的特征，农林牧副渔立体经营互补互促，形成一个良性循环的生物链，既保持我国传统农业的精华，又吸收了现代农业的新技术，并具有净化环境的功能。我国有的地方的农村把庭院经济与自然能源（沼气与太阳能）的利用结合了起来。目前在欧美经济发达国家的农村，具有庭院风光的乡村别墅，颇受城市高收入居民的欢迎。在我国许多地方，农村的家舍是翠竹环抱，果树郁郁葱葱，鸟语花香，显示了东方农业文化的魅力。

当然，随着农村工业化和城市化的发展以及现代化农业的兴起，农民不可能永久像现在这样分散地居住下去，也不可能都样样俱全地既从事种植业，又从事养殖业。但是农户家舍的庭院经济将继续存在下去，而且会开出更为绚丽夺目的花朵。

北京市农业管理干部学院编出本书，以飨读者，办了一件好事。特写此文，以志庆贺！

（本文作者系农业部软科学委员会副主任）

庭院经济与农业现代化

实现农业现代化实质上是建设以现代科学及其应用技术 and 现代工业及其装备水平为基础的农业。党的十一届四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加快农业发展若干问题的决定》中指出：全面实现农业现代化，彻底改变农村面貌，这是我国历史上一次空前大革命。为了实现这样的目标，必须从我国人口多、耕地少、底子薄、科学文化水平低，但幅员广阔、自然资源比较丰富、有众多的劳动力等特点出发，认真总结我国自己的经验，虚心学习外国的先进经验，尽可能避免技术先进国家出现的弊端，走出一条适合我国情况的农业现代化的道路。现阶段，我国农业正处在传统农业向现代农业转换的初始阶段。这个阶段意味着我们的农业不再是单纯追求产出的数量型农业，而是以生产出品种更多、产量更高、品质更优的高产、优质、高效农业；意味着我们的农业经济要向开放的商品经济大发展；意味着我们的农村社会要实现由温饱到小康的跨越；意味着从单一的农业结构向以农业为基础、农工结合相互促进的结构转变。要完成此重任，必须从指导思想和发展战略上有一个新的突破，这就是说我们要在继续发展乡镇企业的同时，必须从农业内部寻找新的出路。如：发展庭院经济、开发荒山荒坡等。庭院经济在我国有悠久的历史传统，它是以家庭为单位，以庭院为基础，以劳动密集或技术密集为手段，运用自有的能支配的劳动力和生产资料，综合开发闲置的自然资源和社会资源的一种家庭经济。历

史上的庭院经济只是一种依存型的自给自足经济，其生产目的，基本上是自食自用，余缺调剂，具有十分鲜明的自然经济特征。现在，随着农村的改革开放，庭院经济产生了质的飞跃，它已是以出售和交换为目的商品生产，是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组成部分。本文就是要从分析庭院经济和农业现代化的关系出发，说明发展庭院经济是实现农业现代化进程中的一项措施，并进一步探讨加速开发庭院经济，促进农村经济登上新台阶的具体对策。这不仅对如何认识庭院经济的地位和作用，掌握庭院经济发展变化趋势，正确扶持引导庭院经济发展有重要意义；而且对加速农村社会主义建设，增强农业自身发展能力，加快90年代农业发展目标的实现和推进农业现代化有着极重要的理论意义和实际意义。

一、庭院开发与小康目标的实现

到本世纪末，农民实现小康，一是从粮食生产看，人均消费达400公斤；二是从人均收入看，达到1300—1500元。这个任务是非常艰巨的。我们就从人均收入这点分析。据国家统计局计算，1978—1990年是我国农民人均收入增长较快的12年，但人均年增长也只40元；1990年我国农民人均收入686元，到2000年要达到1300—1500元，平均每年人均收入需增长58—87元。很显然，要达到小康收入水平是相当困难的。如何千方百计发展生产增加农民收入呢？各地的经验表明，开发庭院经济是行之有效的措施。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放宽了政策，农村实行了联产承包责任制，家庭的潜能逐渐释放出来，农民在种好大田的同时必然要把剩余劳动力和剩余时间转向庭院经

济，而今日的庭院经济已经不是过去的自食自用的自给自足经济，而是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组成部分。由于庭院经济生产投资少，充分利用空余时间和空间，经营灵活，管理方便，形式多种多样，充分发挥人的主观能动作用，因此效益高，耗能少，是引导农民尽快脱贫致富的最佳突破口。近几年，全国靠发展庭院经济而脱贫致富的事例举不胜举。山东省1990年庭院开发户，户均收入1715元，庭院经济收入在农村经济收入中的比重达到30%左右。昌乐县自1986年以来，全县共有12000多贫困户靠庭院经济发了家，致了富。平阴县旧县乡1979年前人均收入只30元，到1984年仍有3760个贫困户。乡党委、乡政府采取强有力的措施，引导千家万户从事庭院经济生产。1985年全乡有1435户靠庭院经济开发基本脱贫，到1989年庭院经济收入户均达到1776元。安徽省宁国县云梯乡农民朱根梯庭院收入占家庭收入的79%；泾县田坊乡盘坑村过去群众靠卖毛竹和种田为生，人均收入只有百元左右，后搞庭院加工土纸，户均造纸收入达1600多元。事实证明，靠几亩承包田很难使农民富裕起来，都搞乡镇企业又受到很多条件的限制，最现实的办法是广大农民走发展庭院经济致富的路子。从另一层意义上讲，为了实现小康目标，增加农民收入，必须为农村的剩余劳动力找出路。发展乡镇企业是可以吸收一部分农村剩余劳动力，据统计，1987年以前已经有2300万劳动力转移到乡镇企业，改革13年又转移了7000多万，平均每年500—600万人，而现在每年新增劳动力就达1000多万。因此不能把希望完全寄托在乡镇企业上。搞庭院经济，开辟了许多新的生产领域，吸收了一部分剩余劳动力

和利用了剩余劳动时间，在引导农民为社会做出贡献的同时，也增加了农民的收入。

可见，庭院经济是农民致富实现小康的有效途径。

二、庭院经济与高产优质高效农业

所谓高产优质高效农业，就是遵循价值规律，依靠科技进步，以大农业的观点充分合理开发利用各种农业资源，不仅要生产出品种更多、产量更高、品质更优的农产品，而且要不断提高生产效益，使农业成为充满生机活力，具有较强的自我发展能力的现代产业。高产就是提高资源的产出率，优质就是追求产品的市场价值，高效就是提高农业以经济为中心的综合效益。庭院开发就是在积极探索农业向高产优质高效转折的途径。现在不少地区庭院开发是高标准起步，高效益开发。内蒙古赤峰市城郊乡庭院面积占耕地面积2.15%，而收入却占农业总收入的19.9%。山东省济宁市300农户大田与庭院生产调查结果表明，户均生产面积大田与庭院各占93.8%和6.2%；而户均纯收入来自大田和庭院的比例分别为39%和61%；每亩纯收入大田是271元，庭院是6414元，庭院是大田的23.6倍（引自《山东省庭院开发研究》）。从一般地区调查情况看，庭院生产中每投入1元，可获得4—6元的收入，投入产出比为1：5；一般农户2—3分地的院子，可获得5—8亩耕地的经济收入。由此可见，庭院开发高产高效的特点是非常突出的，而庭院开发的趋势正在向优质方向发展。保持庭院经济开发常盛不衰，最重要的是科技投入。经济利益激发了广大农民学文化、学科学技术的积极性。庭院经济直接把农民推向市场，使他们逐步树立起商品生产的信息观

念、时效观念、价值观念和市场观念，瞄准国内国际两个市场，立足于高起点、高科技，对种养业的新品种、新良种及新技术，只要适合庭院开发生产的，就敢闯敢试，并逐步加大生产规模。随着科技兴农、科技兴院的发展和对外开放的扩大，庭院生产的品种必将取优汰劣，向优质化、多样化以及无公害食品方向发展。因此从某种意义上讲，庭院生产是高产优质高效农业的“实验室”和示范点，庭院经济孕育着先进的社会生产力。以立体开发、集约经营和新科技广泛应用为显著特征的庭院经济为农业深入综合开发和高产优质高效的转折提供了榜样和方向。

三、庭院经济与农村产业结构的调整

从传统农业向现代化农业转换的另一个标志是要从农业社会向工业社会转化，要从单一的农业结构向以农业为基础以乡镇企业为支柱的农工结合，相互促进的结构转变。近几年这种转换已经有了重要的进展。第一产业劳动者人数占社会劳动者总人数的比重从1978年的70.7%下降到1989年的60.2%，非农产值的比重已由1980年的31.1%上升为1989年的54.9%。但是，目前农村经济发展的突出问题是种养业与加工业发展不协调，多种经营和乡镇企业难以伸长，农业资源的开发和农产品资源的转化难以形成规模、形成特色。发展庭院经济，可以走农业——工业化道路，抓好农业的深度开发和农副产品的深度加工，逐步形成专业化生产，系列化加工，具体落实到一个乡、一个村，通过发展一村一品、一乡一业，促进农业结构的调整。例如：山东省农户以农副产品为原料进行加工增值的庭院工副业发展迅速，主要有刺绣、编织、建材、食品加工等。

据青岛市调查,一亩地瓜加工成粉条可由400元增值到1000元;百斤豆子40元,加工成豆制品150—180元,增值4倍多;草编条编更是几倍十几倍于原料价值。据山东30个县447户农民调查资料统计,农户庭院经济纯收益879666.7元,其中工副业收益653911.5元,占到74.3%。还有人利用自家庭院和一技之长从事第三产业,开展各具特色的服务业为人们提供方便,是庭院经济发展中的一个新的经营类型。河北省曲周县北龙堂村沈银彬在0.1亩庭院内开设维修门市部,从事农机维修服务,年收入4000多元。可以说,庭院开发可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的协调发展。庭院开发还能“以农促工”,增添乡镇企业的发展活力。因为庭院经济自身发展需要信息、技术、资金、物资、产品加工配套和运销等方便的社会服务,这样可促进为村、户生产服务的实体性企业的产生和发展。同时,庭院开发生产的畜禽、蔬菜、瓜果等农副产品为乡镇企业发展提供了充足的原料。因此说,庭院生产在调整农村产业结构、发展壮大乡镇企业、推动农村工业化发展过程中同样起了巨大作用。

四、庭院经济加速发展商品性农业

农业现代化要求农村经济由封闭半封闭状态向开放的农业商品经济转变。目前我国农产品商品率已超过60%,说明我国农业已进入了商品性农业发展的新阶段。为了适应商品农业的发展,今后必须正确选择产品的发展战略,疏通流通渠道,开拓国际国内市场,按市场需求生产。庭院开发以其自身特点和灵活的经营方式,根据市场需求不断改变和优化产品结构,为市场提供大量的名、优、特、

鲜产品，有效地改善和丰富了市场供应，丰富了城乡人民生活的菜篮子。比如：近几年庭院搞蔬菜塑料大棚，使各种菜提早上市；近几年发展起来的庭院葡萄等果树种植，向市场提供了大量优质鲜果。目前，我国出口创汇的农副产品及名优特产品100多种，大部分来源于农户庭院生产。随着农民商品意识的增强，不少地区庭院经济以市场为导向，已形成一批种养业的专业户、专业村，其商品率都在90%以上。还有不少地区把庭院开发和推动商品生产基地建设结合起来，以乡村企业或外贸企业为龙头，以服务组织为导向，分散到千家万户庭院，形成农工商、贸工农系列化生产。如北京市农林科学院、北京市农业技术推广站、北京市食用菌集团联合，在北京市通县宋庄镇丁各庄村建立食用菌科研生产基地，与农户庭院种植食用菌结合起来，为农户解决食用菌栽培技术、原材料、优质菌种和产品销售，把庭院食用菌生产和食用菌生产基地建设结合了起来。基地不用增加厂房、投资，就可扩大生产规模；而庭院生产专业户、专业村也需要良好的配套服务，才能供有原材料、销有市场。这样就把分散到千家万户的小生产与社会的商品大生产结合了起来。有的庭院开发水平高的地方，还形成了专业销售市场，加速了农业商品化进程。

五、在实现农业现代化过程中的庭院经济

从上面的分析中，看出庭院经济在实现农业现代化的几个转变过程中起到的作用。90年代我国农业现代化建设面临的难题还很多，比如：我国是人口大国，人均农业资源不足，后备资源缺乏，基本农产品供给没有多少回旋余